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
地 點：台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2-1號4樓（臺大校友會館）
出 席：普通股股東及代表持有股份計1,262,897,975股，佔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股份總數1,720,442,112股之73.40%。
出席董事：張明道 廖美雲 郭道明 林鴻琛 簡林龍 邱顯忠 劉炳華 林同仁
邱月霜 朱耀智 孫慧蘭
列 席：法律顧問：賴盛星律師 羅筱茜律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勇勝會計師
主 席：張董事長明道 記 錄：陳華楓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東及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112年度營業概況，謹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議事手冊第4~49頁。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本行112.10.19信用評等結果為長期twBBB、短期twA-2，主席表示近期已調升評等，但好像未列印於本議事手冊。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本行最新信用評等係由惠譽國際信用評等公司所評，長期A-(twn)、短期F1(twn)，於6月更新，故來不及列印於議事手冊。

（本案洽悉）

第二案

案由：報告審計委員會審查112年度決算表冊，謹請 鑒察。

說明：請參閱議事手冊第51頁。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一般來講，本報告大都由監察人報告，本行監察人是否出席？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本行未設監察人，係由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而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依法可由司儀或審計委員進行報告，但以本會場現況，由司儀報告較為適當。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一般審計委員較少出現，建議未來可考慮由審計委員會委員即獨立董事報告，以增進與股東間之溝通。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會後若有任何問題需要進一步討論，也歡迎您隨時與本行溝通。

（本案洽悉）

第三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事項，謹請 鑒察。

說明：一、依公司法 235 條之 1 及本公司章程第 39 條規定辦理。

二、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前稅前淨利為 1,961,428,462 元，以該獲利狀況分別計算提撥金額，員工酬勞按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二為 39,228,569 元及董事酬勞按獲利狀況提撥百分之一為 19,614,284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本案洽悉）

第四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謹請 鑒察。

說明：一、本案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 6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 112 年度審計委員會成員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 （一）本公司董事會議，總稽核均列席備詢，協助董事及審計委員瞭解銀行內部控制情形。
- （二）內部稽核報告依規定交付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查閱。
- （三）總稽核每半年分別向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辦理情形。
- （四）本公司稽核處對金融檢查機關、會計師、內部稽核單位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均持續追蹤覆查，並將其缺失改善辦理情形，以書面按期提報董事會及交付審計委員會。
- （五）本公司董事、獨立董事就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定期與內部稽核人員召開座談會討論並做成紀錄，提報董事會。
- （六）每年稽核計畫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由總稽核列席說明，並與獨立董事充分討論溝通。
- （七）審計委員會成員與總稽核均保持密切聯繫，溝通情形良好。
- （八）112 年度溝通情形摘要，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4 頁。

112 年度溝通情形摘要

日期	溝通方式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2.1.17	審計委員會	111 年下半年度稽核業務辦理情形報告。	1. 針對獨立董事提出之問題進行說明回應。 2. 洽悉，無其他建議事項。
112.3.29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會計師檢查銀行之協議程序執行報告」。	1. 針對獨立董事提出之問題進行說明回應。 2. 洽悉，依建議事項辦理。
112.3.29	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全行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報告」、「全行缺失及異常事項改善情形彙總表」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異議照案通過。
112.5.31	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座談會	內、外部檢查主要缺失暨改善情形。	洽悉。
112.7.26	審計委員會	112 年上半年度稽核業務辦理情形報告。	1. 針對獨立董事提出之問題進行說明回應。 2. 洽悉，依建議事項辦理。
112.11.23	內部控制制度缺失檢討座談會	內、外部檢查主要缺失暨改善情形。	洽悉。
112.12.27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 113 年度稽核計畫。	依主席指示及獨立董事建議事項辦理，並經相關人員補充說明後，照案通過。

（本案洽悉）

第五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 112 年度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情形，謹請 鑒察。

說明：一、本案依公司法第 246 條規定辦理。

二、依銀行法相關規定，為提升本公司資本適足率及改善資本結構，募集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並業奉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2.10.18 金管銀合字第 1120230423 號函核准在案。

三、本公司 112 年度次順位債券發行情形摘要如下，並檢附債券發行要點，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6 頁。

期別	債券名稱	發行金額	年期	年利率	發行日	到期日
112-1	112 年度第 1 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8.8 億元	7 年期	固定利率 2.70%	112.12.25	119.12.25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請主席詳細報告本案實際執行情形。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本行次順位金融債券的發行期間為七年，本筆於112年12月發行，而這部分必須取得主管機關同意，才能於市場詢價後進行相關發行事項。另次順位金融債券列於第二類資本，而本行的第一類資本希望能從盈餘來充實，若整體的資本適足率不足，是會影響業務發展的，故本行會於適當時機思考發行次順位金融債券來充實資本，以利本行業務推展。

（本案洽悉）

第六案

案由：報告本公司增修「董事會議事規範」，謹請 鑒察。

說明：一、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3.1.11 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令修訂「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辦理。

二、修訂重點摘錄如下：

（一）修訂 9.1. 條：為避免董事會會議延長開會時間未確定引發爭議，爰明定出席人數不足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之時限以當日為限。

（二）新增 12.4. 條：考量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規定逕行宣布散會時，為避免影響董事會運作，爰增訂本條，明訂代理人選任方式準用規定。

（三）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58 頁。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9. 9.1.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於當日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應依 3.2. 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	9. 9.1. 已屆開會時間，如全體董事有半數未出席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其延後次數以二次為限。延後二次仍不足額者，主席應依 3.2. 規定之程序重行召集。	依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2 條條文辦理。 9.1 為避免董事會會議延長開會時間未確定引發爭議，爰明定出席人數不足時，主席得宣布延後開會之時限以當日為限。
12. 12.1. 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12.2.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12.3.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 9.1. 規定。 12.4. <u>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 12.2. 規定逕行宣布散會，其代理人之選任準用 7.3. 規定。</u>	12. 12.1. 董事會應依會議通知所排定之議事程序進行。但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得變更之。 12.2. 非經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者，主席不得逕行宣布散會。 12.3.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 9.1. 規定。	依中華民國 113 年 1 月 11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20383996 號令修正「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 13 條條文辦理。 12.4. 新增條文，考量董事會議事進行中，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或未依規定逕行宣布散會時，為避免影響董事會運作，爰增訂本條，明訂代理人選任方式準用規定。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有關本案辦法的修訂，是針對一般銀行或是本行有其他特別原因？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本辦法的修訂完全是依照主管機關的規範。

(本案洽悉)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個體暨合併)業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並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其中財務報表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勇勝會計師及尹元聖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4~49 頁：營業報告書及第 60~76 頁：會計師查核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個體暨合併))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承認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謹提請 承認。

說明：一、依本公司章程第 39-1 條規定辦理。

二、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派建議說明如下：

(一)期初未分配盈餘 1,587 元，加本期稅後淨利 1,687,704,843 元，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本期處分損失 11,593,804 元，減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12,883,000 元，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498,968,412 元，加迴轉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154,188,648 元後，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318,449,862 元。

(二)依本公司章程盈餘擬分派普通股股票股利 1,169,900,640 元(每股配發 0.68 元)及普通股現金股利 34,408,843 元(每股配發 0.02 元)。

(三)期末未分配盈餘：114,140,379 元，保留以後年度分派。

三、本次現金股利配發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由公司轉列其他什項收入。

四、本次盈餘分派案經股東會通過後，授權董事會另訂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股票股利增資、除權暨配股基準日。

五、本案如嗣後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因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變動致配股率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會辦理調整事宜。

六、分派時優先分派 112 年度盈餘，次分派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七、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78 頁。

股東戶號 21256 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今年股市一片大好，指數已上2萬多點，各銀行分派股利大都為現金股利2~3元，而本行分派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共計0.7元，實在偏少，本行為何盈餘這麼少？是否能激發員工的向心力，多創造一些盈餘來分配給股東？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本行股本比較大，每股盈餘因而稀釋，若以淨值報酬率來看，本行應有8.4%，不比其他銀行差。另為推展業務，本行必須充實資本適足率，歷年來都是以盈餘轉增資的方式來充實第一類資本，因此資本相對會比較大，在這樣的結構之下，看起來每股盈餘會比較少。其實同仁都非常的努力，也謝謝大家的支持，板信其實是進步很多的！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 提

案由：為本公司規劃未來資本擴充或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之需要，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次修訂重點為本公司額定資本總額由新臺幣壹佰捌拾億元修訂為新臺幣貳佰伍拾億元。

二、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第80~81頁。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修正條文前後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7條 本行額定資本總額為新臺幣 <u>貳佰伍拾億元</u> 整，分為 <u>貳拾伍億股</u> ，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第7條 本行額定資本總額為新臺幣壹佰捌拾億元整，分為壹拾捌億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整，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	為本行規劃未來資本擴充或盈餘轉增資配發新股之需要，爰修訂本行額定資本總額之金額。
第20-1條 本行董事中，其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 <u>三人</u> ，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非獨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依其應選名額，各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	第20-1條 本行董事中，其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3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非獨立與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依其應選名額，各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	酌修部分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及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 43 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u>二十七</u>日經股東會通過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u>二十六</u>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	第 43 條 本章程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廿七日經股東會通過訂立。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十七日。 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十六日。 第三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年六月二十二日。 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六月十八日。 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廿六日。 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九日。 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十二日。 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二十日。 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三日。 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九日。 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 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五日。 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	新增本次章程修訂日期，預訂修訂日一三年股東會召開日，並酌修部分文字。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u>第二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三年六月二十一日。</u>	二十一日。 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十三日。 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八日。 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第二十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七日。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

董事會 提

案由：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為充實資本結構，裨益長期發展及經營，擬依公司法第 240 條規定，自 112 年度盈餘分派之股票股利 1,169,900,640 元撥充資本發行新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發行普通股 116,990,064 股，增資後實收資本總額調整為 18,374,321,760 元。

二、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按配股基準日股東名冊所載股東持股，每仟股無償配發新股 68 股，其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者，自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受理股東申請合併，逾期未辦理合併或合併後仍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按面額折發現金(計算至元，元以下捨去)；其累積畸零股數請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

三、本次增資發行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股份相同。

四、本次配股條件，如嗣後因股本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總數，致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因法令變更或主管機關核定相關事項變更時，授權董事會依法辦理變更事宜。

五、本案俟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發行新股、除權暨配股基準日及其相關事宜。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全體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陸、選舉事項：

董事會 提

案由：改選本公司第 10 屆董事案，謹提請 公決。

說明：一、本公司第 9 屆董事任期將於 113 年 7 月 14 日屆滿，擬依法辦理改選，任期為 113 年 7 月 1 日至 116 年 6 月 30 日止。

二、依「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 9 條及本公司章程第 20 條、第 20-1 條規定，選舉董事 12 人應含 3 人獨立董事且應有 3 人具備金融專業資格。

三、自第 10 屆起，全體董事(含獨立董事)選舉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提名方式依「公司法」第 192-1 條規定辦理，由股東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舉之。

四、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議事手冊第 84~86 頁。

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序號	職稱	姓名(法人名稱)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1	董事	昕輝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張明道	文化大學法律 研究所碩士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長 經歷： 彰化商業銀行董事長 臺灣金控代理董事長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局長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長	1,338,751
2	董事	三輝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廖美雲	靜修女中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常務董事 經歷： 大順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元琪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三輝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三雋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興輝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三鑫機電工程(股)公司董事 山輝建設(股)公司董事 天陸建設有限公司董事 三駿順企業(股)公司臨時管理人 板信商業銀行常務董事	27,603,804
3	董事	天陸建設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月霜	實踐家專 事管系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319,897

序 號	職 稱	姓名(法人名稱)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經歷： 兆崇建設(股)公司董事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4	董事	漢佳建設(股)公司 代表人：劉炳華	美國加洲國際 大學教育博士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經歷： 永泰開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山海豐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名軒開發(股)公司董事 麗寶生醫(股)公司董事 海山大地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漢佳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宜昌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九如營造(股)公司監察人 海城建設(股)公司監察人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81,866
5	董事	耀辰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林龍	致理技術學院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經歷： 永崧建設(股)公司董事長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閻群育樂(股)公司董事 狀元樓晶豪(股)公司董事 福喜建設(股)公司董事 耀辰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永崧國際投資(有)公司董事 府中棧時尚精品旅館(股)公司監察人 水果承銷人 4498 負責人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13,957,305
6	董事	郭道明	日本名城大學 法學碩士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常務董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經歷： 超能盛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10,247,358

序 號	職 稱	姓名(法人名稱)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愛捷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慶彥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長 馬上發國際企業(股)公司董事 板信慈善基金會董事 板信商業銀行常務董事	
7	董事	邱顯忠	美國天普大學 Temple University廣播電視電影研究所藝術碩士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經歷：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1,544,385
8	董事	林同仁	淡江大學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經歷： 亞冠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金寶第企業(股)公司董事長 板信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國鼎開發建設(股)公司董事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11,107,267
9	董事	朱耀智	輔仁大學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經歷： 板信商業銀行董事	5,366,716
10	獨立董事	林鴻琛	輔仁大學 企業管理系	現任： 板信商業銀行獨立(常務)董事 經歷：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公司董事長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總經理 板信商業銀行獨立(常務)董事	無
11	獨立董事	王聖舜	臺灣大學法律 研究所碩士	現任： 博聖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經歷： 博聖法律事務所合夥律師 來思達國際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序 號	職 稱	姓名(法人名稱)	學歷	主要經歷	持有股數
12	獨立 董事	張福源	臺北商專	現任： 永晟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經歷： 永晟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板信商業銀行獨立(常務)董事	無

註1：持有股數為至本次股東會停止過戶日(113.4.23)股數。

註2：本次提名之獨立董事皆無續任三屆之情形。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本次選舉是否有新的候選人？可否請主席介紹一下？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本次有兩位新的候選人，都是獨立董事，分別為王聖舜及張福源，相關說明請參閱議事手冊第86頁。

股東戶號21256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股東會是公司年度最重要的會議，董監事又是銀行的重要成員，本行因為性質特殊，董監事不須競選拜票，但至少讓大家認識，法律雖未強制其出席，但仍建議多鼓勵董監事出席股東會，彼此互相認識，增加對銀行的向心力，如此能有加成的效果，是比較好的。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您的建議很好，本行會記錄下來，未來可以進行調整及改善。

選舉結果：

主席指定監票人股東戶號 42668 高茂森。

自願擔任監票人股東戶號 75694 黃柏誠。

經計票後司儀朗讀各候選人得票權數，主席宣布第十屆董事十二人當選人員名單如下：

股東戶號或 統一編號	當選人	當選權數	備註
121496	三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廖美雲	1,313,333,358	
123696	昕輝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明道	1,273,809,447	專業
5114	林同仁	1,261,241,512	專業
41449	邱顯忠	1,260,188,964	
131119	耀辰國際有限公司		

	代表人：簡林龍	1, 259, 786, 384	
1320	郭道明	1, 259, 585, 094	專業
112207	漢佳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炳華	1, 259, 383, 804	
127730	天陸建設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月霜	1, 256, 465, 174	
64953	朱耀智	1, 256, 263, 884	
Q102000183	林鴻琛	1, 238, 718, 321	專業獨立
F121000511	王聖舜	1, 238, 718, 321	獨立
A110000954	張福源	1, 238, 718, 321	獨立

柒、臨時動議：

股東戶號 21256 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 (1) 再過三年即板信成立 70 周年，板信銀行成立 30 年，本行是否會舉辦慶祝活動？或編銀行的歷史？
- (2) 本行於流通市場的股票交易價格才 6 元，希望能夠儘量將股價提高到最低限度 10 元，這樣才能現金增資，否則外部資金沒辦法進來。
- (3) 本行總經理我們都不曾見面，是否能請主席介紹給大家認識？

張董事長明道答覆摘要：

- (1) 板信銀行成立 30 周年，是否舉辦相關活動，我們會記錄下來再進行研議。
- (2) 本行仍會持續努力，股價一定是以業務的實際表現，以及大家對本行的了解及支持。
- (3) 本行總經理一直任職於外商，學問相當豐富，格局非常的大，也是經董事會多次討論才定案的。

徐總經理樹人發言摘要：

本人雖然剛到任二個多月，但非常積極勤走基層，到分行與同事見面，也與客戶交流，聽聽客戶希望本行能給予什麼樣的服務，您如果對板信銀行未來的經營方針有任何指導，也歡迎隨時透過任何一家分支機構與我們聯繫，我們會盡力把每一位客戶的服務做好、做到位。

股東戶號 21256 陳姓股東發言摘要：

今日股東會開會地點附近交通管制，建議若遇緊急狀況，應將股東會的地點變更，會比較好。

捌、散 會：

主席宣告：散會（同日上午十時四分）。

主

席：張明道

記

錄：陳韋楓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587
加：本期稅後淨利	1,687,704,843
減：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本期處分損失	11,593,804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本期變動數	12,883,000
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	1,663,228,039
減：提列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	498,968,412
加：迴轉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註)	154,188,64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1,318,449,862
減：分派項目	
普通股股票股利(每股0.68元)	1,169,900,640
普通股現金股利(每股0.02元)	34,408,843
期末未分配盈餘	114,140,379

註：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0年3月31日金管證發字第1090150022號令規定，應就當期發生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淨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分派盈餘。爰本公司依法就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迴轉部分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函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減損

有關放款及應收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六)；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六(八)、六(九)、六(二十一)及六(四十)。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授信業務，其授信部位金額對整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放款及應收款、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減損評估係仰賴公司對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此假設需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影響，使減損評估結果之不確定性風險較高。因此，授信部位之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公司放款作業及備抵呆帳評估作業之內部控制程序、測試對授信資產是否依其授信及應收款評估減損作業進行信用減損階段分類；測試各信用減損階段採用之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輸入值是否已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另檢視公司放款及應收款之備抵呆帳、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提存是否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二、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商譽減損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歷年之企業併購產生商譽約2,197,921千元。因商譽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之預測結果，此估計仰賴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之主觀判斷，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商譽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現金產生單位之合理性，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計畫所做之重要假設，並評估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算之達成情形，以檢視財務預測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勇勝
尹元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民國 一一三 年 二 月 二十一 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196,249	2	8,581,789	3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六))	\$ 926,112	-	1,271,358	-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	15,582,662	5	12,531,867	4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	33,580	-	10,942	-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4,572,423	1	1,340,595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六(十七))	6,169,701	2	2,432,425	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六(四)及八)	16,406,768	5	16,373,923	6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八)及(二十七))	3,825,943	1	3,617,497	1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六(五)及八)	53,516,316	17	52,109,021	17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3,137	-	159,387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六))	2,081,587	1	4,739,251	2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282,645,596	88	272,191,916	90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七))	2,682,143	1	2,517,800	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六(二十)及七)	6,851,000	2	5,971,000	2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八)及七)	206,569,514	64	193,168,226	63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一)及(二十四))	286,175	-	267,120	-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附註六(十))	1,069,030	-	1,054,994	-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六(二十二)及七)	400,981	-	438,093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九))	-	-	8,90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五))	108,823	-	108,823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一))	7,236,521	2	6,896,892	2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一)及(二十三))	268,388	-	291,374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二)及七)	402,136	-	436,994	-	負債總計	301,639,436	93	286,759,935	94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三))	3,232,238	1	3,094,822	1	權 益：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四))	2,407,046	1	2,439,175	1	股 本(附註六(二十六)及(二十七))：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五))	219,921	-	220,092	-	31101 普通股股本	17,204,422	5	16,639,182	5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五)及八)	596,867	-	585,120	-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六))：				
資產總計	\$ 322,771,421	100	306,099,463	100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	554	-	554	-
					保留盈餘(附註六(四)及(二十七))：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105,254	1	1,634,699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512,104	-	4,340	-
					32005 未分配盈餘	1,663,229	1	1,568,519	-
						4,280,587	2	3,207,558	1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四)及(二十六))	(353,578)	-	(507,766)	-
					權益總計	21,131,985	7	19,339,528	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2,771,421	100	306,099,463	10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九)及七)	\$ 7,763,229	158	5,556,406	116	40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二)、(二十九)及七)	4,286,606	87	2,057,630	43	108
利息淨收益	3,476,623	71	3,498,776	73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三十))	1,056,378	21	1,010,449	21	5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三十一))	75,610	2	15,961	-	374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六(四)及(三十二))	61,361	1	56,966	1	8
49600 兌換損益	44,566	1	173,835	4	(74)
497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附註六(四)、(五)及(三十三))	2,670	-	(227)	-	1,276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5,452	1	(86,941)	(2)	164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十三)、(三十四)及七)	(1,166)	-	5,010	-	(123)
49851 租賃收入(附註七)	129,779	3	124,038	3	5
49863 財產交易淨損益(附註六(十一))	14,477	-	14,457	-	-
淨收益	4,915,750	100	4,812,324	100	2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七)、(八)、(九)、(二十一)及(三十五))	54,859	1	63,171	1	(13)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四)、(三十六)及(三十七))	1,699,420	35	1,644,390	34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一)、(十二)、(十四)及(三十八))	347,488	7	347,325	7	-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二十二)及(三十九))	911,397	18	858,623	18	6
營業費用合計	2,958,305	60	2,850,338	59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02,586	39	1,898,815	40	-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五))	214,881	5	253,355	5	(15)
本期淨利	1,687,705	34	1,645,460	35	3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四)及(二十四))：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883)	-	63,454	1	(120)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22,905	-	(139,838)	(3)	116
65220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022	-	(76,384)	(2)	113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44)	-	17,425	-	(161)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134,217	3	(615,892)	(13)	122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3,984)	-	108	-	(3,789)
65320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9,689	3	(598,359)	(13)	120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9,711	3	(674,743)	(15)	1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17,416	37	970,717	20	8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八))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0.98	\$	0.96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	0.98	\$	0.9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民國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811,553	44	1,269,836	4,356	1,216,195	2,490,387	(23,491)	113,525	90,034	18,392,0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4,863	-	(364,86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717)	(23,717)	-	-	-	(23,717)
普通股股票股利	827,629	-	-	-	(827,629)	(827,629)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	16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10	-	-	-	-	-	-	-	510
本期淨利	-	-	-	-	1,645,460	1,645,460	-	-	-	1,645,4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454	63,454	17,425	(755,622)	(738,197)	(674,7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08,914	1,708,914	17,425	(755,622)	(738,197)	970,71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140,397)	(140,397)	-	140,397	140,397	-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639,182	554	1,634,699	4,340	1,568,519	3,207,558	(6,066)	(501,700)	(507,766)	19,339,5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0,555	-	(470,555)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7,766	(507,76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959)	(24,959)	-	-	-	(24,95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5,240	-	-	-	(565,240)	(565,240)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	2	-	-	-	-	-
本期淨利	-	-	-	-	1,687,705	1,687,705	-	-	-	1,687,7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883)	(12,883)	(10,544)	153,138	142,594	129,7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74,822	1,674,822	(10,544)	153,138	142,594	1,817,4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11,594)	(11,594)	-	11,594	11,594	-
民國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204,422	554	2,105,254	512,104	1,663,229	4,280,587	(16,610)	(336,968)	(353,578)	21,131,98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02,586	1,898,81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1,598	322,707
攤銷費用	55,328	54,127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54,859	63,171
利息費用	4,286,606	2,057,630
利息收入	(7,763,229)	(5,556,406)
股利收入	(50,866)	(50,18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55,452)	86,94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3,203)	(12,911)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670)	227
租賃修改利益	(738)	(2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67,767)	(3,034,71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844,058)	(958,6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1,828)	(401,3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277	(6,627,8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408,609)	(3,133,648)
應收款項	(47,932)	(1,560,003)
貼現及放款	(13,455,441)	(5,722,005)
其他金融資產	11,361	1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45,246)	(582,4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638	2,551
應付款項	48,240	1,319,199
存款及匯款	10,453,680	17,359,259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25)	(866)
其他負債	(8,529)	61,07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682,572)	(244,772)
調整項目合計	(12,850,339)	(3,279,48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0,947,753)	(1,380,672)
收取之利息	7,648,122	5,394,304
收取之股利	92,190	93,041
支付之利息	(4,125,669)	(1,911,055)
支付之所得稅	(250,960)	(112,99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84,070)	2,082,62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60,0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85,550)	(363,488)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20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22,512)
其他資產增加	(77,100)	(65,92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62,630)	(611,92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	(706,360)
發行金融債券	880,000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3,737,276	2,432,42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1,576)	(168,115)
發放現金股利	(24,923)	(23,7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20,777	1,534,233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544)	17,4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36,467)	3,022,35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341,525	14,319,17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505,058	17,341,52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196,249	8,581,789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227,222	4,020,485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081,587	4,739,2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505,058	17,341,52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張明道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板信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板信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管銀法字第10802731571號函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板信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放款及應收款減損

有關放款及應收款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放款及應收款減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七)、六(八)、六(九)、六(二十二)及六(四十一)。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板信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授信業務，其授信部位金額對整體財務報告係屬重大。放款及應收款、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之減損評估係仰賴公司對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此假設需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等影響，使減損評估結果之不確定性風險較高。因此，授信部位之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板信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及測試公司放款作業及備抵呆帳評估作業之內部控制程序、測試對授信資產是否依其授信及應收款評估減損作業進行信用減損階段分類；測試各信用減損階段採用之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輸入值是否已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總體經濟資訊)，另檢視公司放款及應收款之備抵呆帳、保證責任準備及融資承諾準備提存是否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二、商譽減損

有關商譽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商譽減損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板信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歷年之企業併購產生商譽約2,197,921千元。因商譽可回收金額之估計係依據管理階層對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之預測結果，此估計仰賴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之主觀判斷，具高度不確定性。因此，商譽減損為本會計師執行板信集團合併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管理階層辨認現金產生單位之合理性，了解並測試管理階層對未來營運計畫所做之重要假設，並檢視公司管理階層過去所做預算之達成情形，以確認財務預測及未來現金流量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板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板信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板信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板信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板信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板信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板信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勇勝
尹元聖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審字第1040010193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11618號
民國一一三年二月二十一日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12.12.31		111.12.31		負債及權益	112.12.31		111.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276,762	2	8,641,254	3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六(十五))	\$ 926,112	-	1,271,358	-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六(二))	15,582,662	5	12,531,867	4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註六(十六))	2,235,000	1	2,234,000	1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三))	4,572,423	2	1,340,595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三))	33,580	-	10,942	-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六(四)及八)	16,406,768	5	16,373,923	5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六(十七))	6,169,701	2	2,432,425	1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六(五)及八)	53,516,316	16	52,109,021	17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八))	3,873,886	1	3,686,483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六(六))	2,101,710	1	4,759,301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28,319	-	165,698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六(七))	6,360,806	2	6,237,894	2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六(十九)及七)	282,624,089	87	272,169,540	89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698	-	7,306	-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六(二十)及七)	6,851,000	2	5,971,000	2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六(八)及七)	206,569,514	63	193,168,226	63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六(二十一))	615,000	-	550,000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六(九))	-	-	8,902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二)及(二十五))	286,175	-	267,12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六(十))	7,242,567	2	6,899,122	2	26000 租賃負債(附註六(二十三)及七)	406,273	-	443,001	-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一)及七)	407,275	-	441,660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六))	108,823	-	108,823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二))	3,270,171	1	3,133,155	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六(十)及(二十四))	355,544	-	409,125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六(十三))	2,407,046	1	2,439,175	1	負債總計	304,613,502	93	289,719,515	94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六))	236,728	-	262,237	-	權 益：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六(十四)及八)	758,041	-	705,405	-	股 本(附註六(二十七)及(二十八))：				
					31101 普通股股本	17,204,422	5	16,639,182	5
					資本公積(附註六(二十七))：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	554	-	554	-
					保留盈餘(附註六(四)及(二十八))：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2,105,254	1	1,634,699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512,104	-	4,340	-
					32005 未分配盈餘	1,663,229	1	1,568,519	-
						4,280,587	2	3,207,558	1
					32500 其他權益(附註六(四)及(二十七))	(353,578)	-	(507,766)	-
					權益總計	21,131,985	7	19,339,528	6
資產總計	\$ 325,745,487	100	309,059,043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5,745,487	100	309,059,043	10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變動百 分比%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三十)及七)	\$ 7,993,377	158	5,731,232	113	39
51000 減：利息費用(附註六(二十三)、(三十)及七)	4,340,430	86	2,096,545	41	107
利息淨收益	3,652,947	72	3,634,687	72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六(三十一))	1,086,188	21	1,029,541	20	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附註六(三十二))	75,610	2	15,961	-	374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損益(附註六(四)及(三十三))	61,361	1	56,966	1	8
49600 兌換損益	44,566	1	173,835	4	(74)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六(四)、(五)及(三十四))	2,273	-	(303)	-	85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附註六(十二)、(三十五)及七)	(10,045)	-	10,988	-	(191)
49823 出售承受擔保品淨損益	-	-	3,056	-	(100)
49851 租賃收入(附註七)	127,415	3	121,643	3	5
49863 財產交易淨損益(附註六(十))	14,488	-	14,459	-	-
淨收益	5,054,803	100	5,060,833	100	-
58200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六(七)、(八)、(九)、(二十二)及(三十六))	120,206	2	284,302	6	(58)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六(二十五)、(三十七)及(三十八))	1,750,931	35	1,686,619	33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六(十)、(十一)、(十三)及(三十九))	353,441	7	352,364	7	-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六(二十三)及(四十))	920,870	18	867,923	17	6
營業費用合計	3,025,242	60	2,906,906	57	4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909,355	38	1,869,625	37	2
61003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六))	221,650	5	224,165	4	(1)
本期淨利	1,687,705	33	1,645,460	33	3
650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四)及(二十五))：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883)	-	63,454	1	(120)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22,905	-	(139,838)	(3)	116
65220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022	-	(76,384)	(2)	113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544)	-	17,425	-	(161)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134,217	3	(615,892)	(12)	122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減損損失	(3,984)	-	108	-	(3,789)
65320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19,689	3	(598,359)	(12)	120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9,711	3	(674,743)	(14)	1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817,416	36	970,717	19	87
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二十九))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	0.98	\$	0.96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	0.98	\$	0.9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他權益項目	合 計	權益總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15,811,553	44	1,269,836	4,356	1,216,195	2,490,387	(23,491)	113,525	90,034	18,392,0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4,863	-	(364,863)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3,717)	(23,717)	-	-	-	(23,717)
普通股股票股利	827,629	-	-	-	(827,629)	(827,629)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16)	16	-	-	-	-	-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	510	-	-	-	-	-	-	-	510
本期淨利	-	-	-	-	1,645,460	1,645,460	-	-	-	1,645,4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3,454	63,454	17,425	(755,622)	(738,197)	(674,74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708,914	1,708,914	17,425	(755,622)	(738,197)	970,717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140,397)	(140,397)	-	140,397	140,397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6,639,182	554	1,634,699	4,340	1,568,519	3,207,558	(6,066)	(501,700)	(507,766)	19,339,52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70,555	-	(470,555)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507,766	(507,76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4,959)	(24,959)	-	-	-	(24,959)
普通股股票股利	565,240	-	-	-	(565,240)	(565,240)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	2	-	-	-	-	-
本期淨利	-	-	-	-	1,687,705	1,687,705	-	-	-	1,687,70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2,883)	(12,883)	(10,544)	153,138	142,594	129,7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74,822	1,674,822	(10,544)	153,138	142,594	1,817,41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 具	-	-	-	-	(11,594)	(11,594)	-	11,594	11,594	-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7,204,422	554	2,105,254	512,104	1,663,229	4,280,587	(16,610)	(336,968)	(353,578)	21,131,985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909,355	1,869,625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27,951	328,079
攤銷費用	55,328	54,127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20,206	284,302
利息費用	4,340,430	2,096,545
利息收入	(7,993,377)	(5,731,232)
股利收入	(50,866)	(50,181)
處分承受擔保品利益	-	(3,056)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3,214)	(12,914)
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2,670)	22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97	76
租賃修改利益	(741)	(2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16,556)	(3,034,04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存放央行及拆借金融同業	(1,844,058)	(958,6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31,828)	(401,36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4,277	(6,627,8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408,609)	(3,133,648)
應收款項	(94,142)	(2,096,475)
貼現及放款	(13,455,441)	(5,722,005)
其他金融資產	11,361	1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45,246)	(582,4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638	2,551
應付款項	26,894	1,350,199
存款及匯款	10,454,549	17,353,496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25)	(866)
其他負債	(39,124)	134,56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9,779,854)	(682,522)
調整項目合計	(12,996,410)	(3,716,56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1,087,055)	(1,846,944)
收取之利息	7,900,564	5,510,731
收取之股利	50,774	50,263
支付之利息	(4,179,190)	(1,949,411)
支付之所得稅	(262,912)	(136,7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7,577,819)	1,627,84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585,805)	(364,406)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	31	3
處分承受擔保品	-	31,850
取得承受擔保品	(51,478)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61,17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73)	(43)
其他資產增加	(72,509)	(86,8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9,834)	(480,57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	(560,360)
央行及同業融資減少	1,000	-
發行金融債券	880,000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3,737,276	2,432,425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75,575)	(171,829)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65,000	170,000
發放現金股利	(24,923)	(23,717)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482,778	1,846,519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0,544)	17,42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815,419)	3,011,2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7,400,990	14,389,7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585,571	17,400,99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276,762	8,641,254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227,222	4,020,485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081,587	4,739,25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3,585,571	17,400,99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明道



經理人：張明道(兼)



會計主管：黃瓊琦

